

#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

管理局（本级）

填报人：王文杰

联系电话：0755-25662792

为加强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本级(以下简称“局本级”)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局本级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和《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3年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罗财函〔2023〕232号)等文件要求,局本级组织力量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形成了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本级(以下简称“局本级”)主要职能为:在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罗湖区第八次党代会、两会精神,统筹规划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统筹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和改革创新。协同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审批服务便民化相关工作。负责政务数据管理。推进政务服务、政务数据管理的标准化工作。按要求落实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责任,并配合建立长效常态的创建工作机制。落实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建设及流程优化工作。政务服务事项管理、政务数据统筹、区长专线办及市政府“12345”政务热线、文明城市创建、部门信息安全等工作等。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年度总体工作**

深圳市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以下简称“区政数局”）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重要决策部署，制定《罗湖区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十四五”规划》科学统筹谋划，聚焦“一网统管”“一网通办”“一网协同”等方面，持续推动基层治理精细智能、群众办事方便快捷、政府运行协同高效。2022年荣获中国领军智慧城区、省三八红旗集体、省县（区）级标杆政务服务中心、市五一劳动奖状等多项荣誉。

### **2.重点工作任务**

结合区政数局2022年度工作计划及部署，主要开展以下重点工作任务：一是高位统筹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二是推动数字政府一级平台升级，深化“一网协同”；三是构建城区治理一体化平台，推动“一网统管”；四是创新政务服务模式，深化“一网通办”；五是大数据和智能技术赋能基层治理专题应用。

## **（三）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1.预算编制合理性**

####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罗湖区2022年预算和2022-2024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以下简称《编制方案》）工作要求，局本级高度重视预算编审管理工作，预算编制符合局本级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主要体现在：**一是**按照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

分工，紧扣工作计划和工作重点，细化项目经费预算编制任务。二是明确项目基本信息、项目总预算、申报依据、项目测算标准、测算过程，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三是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不合理的情况。

2022年局本级预算经过内部会议审议后，由区政数局将局本级整体预算汇总形成预算草案，由区财政局审定通过后正式批复至局本级。根据最终预算批复结果显示，2022年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2,952.85万元，比2021年减少52万元，下降2%。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2,952.85万元，比2021年减少52万元，下降2%。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进一步精简企业开办环节、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根据市级相关文件要求，“免费刻章”相关费用纳入财政预算，根据2021的数据显示，2022年申请“免费刻章”的企业逐渐增加。

##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局本级按照《编制方案》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时限，结合局本级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规范、有序开展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一上”“二上”工作，符合“主体性、完整性、准确性、审慎性”预算编制原则。做到科学合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凡未经事前绩效评估的项目，一律不准纳入项目库、一

律不予安排预算；同时，按照省、市、区有关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要应压尽压。预算编制符合2022年度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

### **3.绩效目标完整性**

局本级严格按照《深圳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规程》《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罗财〔2022〕42号）相关规定，将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分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二级项目绩效目标，各层级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内容完整、符合实际。2022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二级项目共计7个，共涉及当年度项目支出财政拨款2,060.74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总额的100%，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

### **4.绩效指标明确性**

局本级绩效目标的设立基本遵循明确性、可衡量性、可达到性、关联性和时限性的原则。绩效目标围绕局本级主要职能及2022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基于2022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根据相关标准、计划确定，符合客观实际情况，但缺少能够明确体现局本级履职效果的指标。以

局本级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为例：

一是本年度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政务数据统筹、政务服务热线、政务服务、综合事务等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计划数相对应。

二是绩效目标的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如数量指标设置了“深圳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年度 $\geq$ 32000 件工单”“知识库运维及其他更新量 $\geq$ 1463 条信息”质量指标设置了“审批业务处理率”年度指标值“100%”。

三是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保障工作正常推进”“提升学习氛围”“增强干部关心关爱”等绩效指标，缺少能够明确体现局本级履职效果的指标。

#### **（四）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情况**

###### **（1）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局本级年初预算数为 2,952.85 万元，年度调整后预算数为 3,045.33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954.2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7.01%。其中：基本支出年度预算数为 984.59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955.35 万元，执行进度为 97.03%，项目支出年度调整后预算数为 2,060.74 万元，实际支出数 1,998.84 万元，执行进度 97%。

######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局本级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

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2022年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文件开展采购工作，保障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2022年局本级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370.49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324.88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87.69%。

### （3）财务合规性

一是资金支出规范性。局本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支出管理制度》规定，经费使用要按照量入为出，勤俭办事的原则。合理使用经费，实行“统一领导，计划管理，分级负责，归口管理”的管理办法。经费支出归办公室管理，由办公室负责汇总各项经费计划、分配及监督。各项经费支出由科室编制支出计划提出申请交办公室，由办公室按照财政批复的年度预算进行核对汇总后按审批权限及程序上报审批，基本能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二是资金调整规范性。2022年度，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952.85万元，年中根据部门实际履职工作开展需要，局本级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部门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3,045.33万元，调整资金累计为局本级部门预算总规模的3.13%。

三是会计核算规范性。局本级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各项经费支出经办公室审核后执行，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或核算不规范的情况。

四是局本级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

#### （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13号）《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号）及《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号）相关要求，局本级已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通过区政数局官网“法定公开内容”-“资金信息”-“财政预算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2022年度预算信息、2021年度决算信息等会计信息资料，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切实履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有效保障了预决算信息公开的透明度。

## 2.项目管理情况

### （1）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度局本级所有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项目实施的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区财政申请设立，项目的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预算申请、调整、批复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审批通过后由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符合《罗湖区政数局合同管理制度》相关规定，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如罗湖区“两补两贴”管理系统优化升级服务项

目，在立项初期拟采用竞价方式采购第三方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预算编制，提请局采购小组审核《关于采购罗湖区“两补两贴”管理系统优化升级服务项目预算编制服务的公告》；经局领导同意，局本级于2022年10月28日启动“罗湖区“两补两贴”管理系统优化升级服务项目预算编制服务”项目，采购方式为自行采购竞价定标，按照相关流程我局于11月2日至11月7日进行挂网招标，期间共有5家供应商应标，最终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最后根据自行采购流程，与深圳市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 （2）项目监管情况

局本级严格按照《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预算管理制度》《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支出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资金管理执行进行有效的监控，资金执行情况良好，如针对2022年罗湖区智慧政务驿站矩阵项目自助终端机采购项目，合同要求乙方于合同签订完成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交付4台政务自助终端机，并提供对应的安装、调试及维保等服务工作。要求甲方收到货物、经开箱验收合格签署《货物签收单》且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后1个月内可进行款项支付。

同时在2022年8月份开展了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对所有项目的资金运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了检查、监控，并及时对资金执行进度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偏差的项目提

出整改建议，并同步进行纠偏，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 3.资产管理情况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局本级资产使用严格按照《深圳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执行。资产日常管理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资产购置、验收、入库、领用、退库及变更等环节，严格按照相关流程审批，及时办理资产入账手续。同时定期组织开展资产清查工作，保障资产“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局本级固定资产按照“所有权归属我局，使用权归属科室，管理责任归属人”的原则，严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建立健全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办公室及运维保障部应当指定专人作为固定资产管理人和固定资产购置人，确保固定资产购置的适当性和管理的安全完整性。同时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保证账账、账卡、账实相符。对资产丢失、损毁等情况实行责任追究制度，维护资产安全完整。

#### (2)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根据《2022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数据显示，2022年度局本级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503.9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503.9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资产利用率较高，避免了国有资产闲置、浪费等情况。

#### 4.人员管理情况

一是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局本级 2022 年度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12 人，年末在编数（含工勤人员）12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100%。二是编外人员控制情况：截至 2022 年末，局本级实际在编人员 12 人，实际编外人员 0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8.33%。

#### 5.制度管理情况

一是资金管理、财务制度管理方面。区政数局制定了《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预算管理办法》《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支出管理制度》《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合同管理制度》《自行采购项目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明确了内部财务、资产、合同等业务事项管理要求及工作程序，财务管理按照“执行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统筹安排各项支出，全力保障重点工作”“厉行节约、量入为出、降低成本、注重绩效”的基本原则执行，要求各项业务活动均要按照制度执行，达到“一切按照制度办事”的目标，降低单位运行风险，使得部门运行有效、工作流程有序、廉洁清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政务数据服务事业发展。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局本级严格按照《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预

算绩效管理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有序。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1.强化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统筹工作。**聚焦政府运行“一网协同”、政务服务“一网服务”、基层治理“一网统管”，坚持一体化大平台建设原则，全面梳理全区信息化、平台建设资源情况，坚持整合与提升理念，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按轻重缓急原则，系统谋划与推动一批具有前瞻性、解决实际问题的项目建设，统筹推进区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一体化建设。

**2.聚焦政务服务创新，全面深化“一网服务”。**聚焦“惠企业服务升级、惠民服务升级”，持续推动大数据赋能与服务模式创新，让企业、居民办事更便捷、更有温度、更有获得感。丰富“i罗湖”政务服务“指尖办”，扩大“无感申办”“秒批”“一件事一次办”“跨域通办”“免证办”等服务范围，实现更多业务办理全流程不见面、零跑动、智慧办，提升群众获得感。通过技术赋能与服务模式创新，全面提升“一网服务”能级。

**3.加快规划与推动一批跨部门、跨系统、跨领域应用。**基于一级平台现有功能模块，突出管理思维与协同应用，构建一批全新管理应用。重点推动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闭环管理应用，目前一级平台已上线罗湖投资、财政投资评审、合同管理平台、

费用报销等一系业务系统，但相互之间没有关联，同时以支撑具体业务人员应用为主，缺乏区领导、部门领导项目建设全周期管理应用。同步，梳理人员管理、政府物业管理等领域全过程与协同管理应用需求，规划相应管理应用。

## **（二）主要履职情况**

**1.打造城区治理一体化平台，深化“一网统管”。**一是打造民生诉求智慧管理平台，整合12345热线、视频AI智能发现等近10类事件源，突出条块融合，支持统一分拨、处置和考评，形成管理闭环。出台《罗湖区民生诉求服务改革实施方案》，制定统一诉求事件权责清单，强化诉求服务科学化管理。构建一体化智能管理机制，强化大数据事件分析应用，自动生成周报、月报等，为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提供有效支撑。聚焦城市管理与创文事件，充分利用现有视频资源，通过智能识别技术，实现垃圾暴露等26类场景智能识别。已统筹2万路视频并接入1500路试点，已智能发现事件近20万件；二是**打造一批智慧项目全方位做好为民服务。**构建分级分类动员组织体系，纳入党员先锋、社会组织等群体，依托精准动员、任务驱动等推进多元主体参与社区治理服务；**打造居民互动“平安罗湖”门户**，一站支持社区服务预约、诉求意见反馈、可享政策获取等。**持续深化智慧教育云平台建设**，上线近100个应用模块，并结合劳动教育、体质健康提升等热点建立学业与综合素质分析指标体系，基本实现为超200所学校、近50万名师生“全覆盖”提供服务。**完成罗湖区智慧交通提升项目**

**建设**，建成综合数据仓 76 个，完成 42 个信控路口升级改造，完成 11 个无信控路口信号及电警设备新建，上线救护车优先、安心斑马线系统，为就医患者及师生安全出行保驾护航。

**2.创新政务服务模式，深化“一网通办”。**一是**强化技术支撑优化服务体验**。持续完善“i 罗湖”平台内容，集成 3770 项政务服务事项、117 项公共服务，服务超 200 万名群众。实现“免证办”区街社三级全覆盖，覆盖 583 个事项，涉及 173 个电子证照。推动 457 个事项“全市域通办”，并通过部署 5G 设备和增设服务专区，实现佛山、贵阳、大连等 11 地近 600 个事项可在罗湖跨域通办，打破异地办事“多地跑”难题；二是**构建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建立基层业务交流长效工作机制，定期联动各级行政服务大厅，召开联席会议做好常态化防疫、创文等专项工作和全市域通办等重点业务培训，并下沉业务骨干至街道社区驻点指导，已完成 10 个街道 81 个社区“全覆盖”。

### **3.推动数字政府一级平台升级，深化“一网协同”**

升级区数字政府一级平台，建立一批跨部门横向协同的智能业务应用，提升平台服务能力。依托平台创新打造政府物业管理系统，实现对政府物业从资产、租赁、合同、安全的全流程闭环管理，且每阶段操作均实现全留痕、可追溯。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经济性**

2022 年，局本级严格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采取

各项节支措施，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

一是“三公”公用经费方面：“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2.75 万元，实际支出数 1.24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45.18%；

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方面：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16.54 万元，实际支出 400.9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6.27%。

## 2.效率性

### (1) 预算执行率

2022 年局本级年度调整后预算数为 3,045.33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95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01%。其中财政拨款资金调整后预算数为 3,045.31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95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01%，各季度预算执行率具体如下：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 491.25 万元，总预算 3045.31 万元，支出进度为 16.13%，季度序时进度 25%，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64.53%。

**第二季度**，累计支出 1187.81 万元，总预算 3045.31 万元，支出进度为 39%，季度序时进度 50%，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78.01%。

**第三季度**，累计支出 2096.08 万元，总预算 3045.31 万元，支出进度为 68.83%，季度序时进度 75%，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1.77%。

**第四季度**，累计支出 2954.2 万元，总预算 3045.31 万元，支出进度为 97.01%，季度序时进度 100%，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7.01%。

综上所述，局本级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82.83%，各季度预算执行均衡性有待提高。

##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度局本级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高位统筹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和智慧城市建设、推动数字政府一级平台升级，构建城区治理一体化平台、构建城区治理一体化平台，推动一网统管等重点工作任务，按期保质保量局本级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中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

## （3）项目完成及时情况

2022年度局本级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共计7个，各项目管理者负责检查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在进度落后的情况下，全面分析项目进度延迟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弥补。除党员活动以及党课培训受疫情影响无法开展外，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基本能按照年初设定的计划、目标执行，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 3.效果性

### （1）社会效益方面

一是“问题发现至处置时间时限”指标。建立智能识别事件快速处置机制，创新“穿透式”分拨，试点以短信通知整改为核心的不见面执法，并纳入三小场所等15类、超8000个社会多元主体参与提速事件处置，问题发现至处置时间压缩至1小时内。

二是“扩大民政、企业服务覆盖面”指标。深化“反向办”服务，新增证照续期提醒等服务，重点围绕港澳青年、人才等群

体提供补贴申领指引服务，共推动民政、企业服务等 10 大领域 37 个事项纳入“反向办”，服务超 55 万人次群众、近 1 万家商事主体和 1 万名创业者，政策落地效果显著提升。

三是“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发生率”指标。夯实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保障。制定《罗湖区信息化项目服务商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全面提升我区数据安全效能。积极落实省、市要求做好“粤盾-2022”、“深蓝 2022”攻防演练，组织开展全区网络安全联合检查、应急演练和安全培训，全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 （2）可持续影响方面

一是高质量推进数字罗湖顶层设计。组织编制《罗湖区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十四五”规划》，构建罗湖区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1+3+10+81+N”一体化建设新格局，全面推进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社会治理“一网统管”、政府运行“一网协同”。

二是统筹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区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规范罗湖区信息化建设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打造信息化项目管理系统，实现新建信息化项目全流程在线监管，并推动已建成信息化项目全口径备案，做到“底数清”。围绕信息化项目产出效益、可持续发展等内容，探索开展项目效能评估。

**三是持续升级移动办公应用。**依托微信平台构建罗湖掌上政务平台“数字罗湖”，按照“能进尽进”原则，推动政府日常高频应用移动化，完善已上线移动应用功能，提供自主、安全、可控的移动办公体验。已上线文件办理、会议通知等超10项移动端应用，并优化“一卡通”功能，做好远程开门、饭卡充值等重点功能线上集成，持续提升平台使用满意度和黏性。

**四是建设覆盖招商、稳商、利商全周期的政企服务平台。**构造产业空间一张图，以可视化方式呈现我区产业空间资源，方便企业选址决策；编织企业服务一张网，统一企服窗口与政策办理入口，实现企业服务一站式传递、一键式触达；打造企业服务生态圈，通过企业主页与服务超市建设，促进区级企业间良性互动与协同发展；提升业务协同智能化，通过数据归集分析搭建企业模型，助力产业部门决策。

#### 4.公平性

#####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依据《国家信访条例》《信访事项网上办理工作规程(试行)》、《广东省信访条例》《关于印发〈广东省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结合实际，2022年1月至12月份虽未出现涉及局本级管辖范围的信访案件，但局本级各部门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极高，都会保证当信访事件出现时，做到根据各自工作职责予以回复。

##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2年度局本级对“i 罗湖”使用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非常满意、比较满意、满意人数达到 1451 人，一般满意、比较不满意人数为 19 人，整体满意度比例达到 98.71%。结合知识库实际使用情况，其主要运用于深圳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前台工作人员查阅并根据知识库内容向市民解答，在运用过程中未收到过市民对知识库信息内容不准确的投诉。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2 年局本级严格按照区财政部门的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严格执行，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责任部门，指定专人负责，强化组织保障；**二是**从预算编制环节开始突出绩效导向，“突出重点、合力推进”，围绕局本级工作要求，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同时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编制绩效目标；**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环节绩效监控，按年初绩效目标申报的有关规则和要求，实现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全程“双监控”，对于绩效监控过程发现的问题及时纠偏并采取整改措施，确保了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四是**强化绩效结果刚性约束，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决策挂钩机制，做到“有效要安排、

低效要减压、无效要问责”，并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对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1.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评分标准，绩效指标中应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结合局本级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来看，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保障工作正常推进”“提升学习氛围”“增强干部关心关爱”等绩效指标，缺少能够明确体现局本级履职效果的指标。下一步将结合局本级部门履职及当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局本级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从中概括、提炼出最能反映工作任务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并将其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

###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根据 2022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实际资金数据显示，局本级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16.54 万元，实际支出 400.9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6.27%，高于区财政制定的“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的评分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方面仍有待加强。局本级下一步将强化公用经费支出把控，梳理局本级公用经费支出项目，判断哪些工作环节能进一步压减经费开支，从而对症下药，压减该部分经费支出，尤其严控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提升公用经费控制力度。同时，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通过加强宣导，动

员各处室严格贯彻“厉行节约”原则。

###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2年局本级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370.49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324.88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87.69%，其中罗湖区政务服务数据赋能应用运营服务年度采购计划金额160万元，实际中标金额123万元，实际支付金额123万元，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为76.88%。下一步将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鼓励采购人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对局本级经常性项目或者金额较大的支出项目，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其调研情况应当成为预算编制依据；对一些通用项目进行标准化研究，适时公开采购项目标准参考。

### 4.项目完成及时性

由于疫情原因党员活动以及党课的培训无法开展。下一步将积极抓好理论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提升学习的主动性、自觉性，认真学习党建书籍，提升政治理论水平，组织党员活动，提高学习交流机会。

### 5.全年预算执行率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第1-4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显示，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分别64.53%、78.01%、91.77%，季度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预算执行均衡性有待提高。下一步将做好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实现预算全程管控，加

强对项目实施的管理，合理安排工期，对预算执行滞后的情况，及时分析原因并督促整改，保证资金支付进度的及时性和稳定性。编制月度预算执行计划，按月对预算执行情况跟踪监控，及时与执行存在差异的科室进行沟通，针对影响项目进度因素，分析具体原因，加快推进项目实施，确保实现支出目标。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 **1.后续工作计划**

促进支出标准与目标值标准的结合，推进绩效指标标准化建设。根据局本级各年度已编制的绩效目标成果，深入分析项目，探索各类项目的基本内容和实施情况，结合支出标准检验绩效目标的可实现性，动态优化绩效目标，同步调整往年度已编制的绩效目标，确保科学合理有效。逐渐建立起绩效目标与支出成本之间的关系，将有利于改变当前以提高预算执行率为重点的财政资金使用思维，引导资金使用部门通过提高主观能动性、创新工作方法等方式真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约支出成本，预算管理将真正实现以结果为导向的、先有目标后有预算的绩效预算管理新模式。

#### **2.相关建议**

组织先进单位经验分享会，促进绩效工作高质量发展。建议罗湖区财政局结合各预算单位工作实际及各领域、各行业的特性，分别开展有针对性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分享预算绩效管理优秀案例，同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监督和指导工作，提升各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局本级参照《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此次绩效自评得分为94.35分，整体评价为“优<sup>1</sup>”，具体得分情况见附件一。

---

<sup>1</sup>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附件一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1分)。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88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结果为差的，得0分。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	60	经	6	公用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门 绩 效		济 性		经 费 控 制 率		<p>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安排数×100%</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4.97
			效 率 性	20	预 算 执 行 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math>\Sigma</math>（每个季度的执行率）<math>\div</math>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p>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p> <p>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math>\times</math>6分。</p>	5.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的，得6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的，得4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的，得1分。	6
总分		100	——	100	——	——	——	94.35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